

2016 年度始兴县公安局预算公开说明 (补充公开)

目 录

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

- 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- 二、收入预算说明
- 三、支出预算说明
- 四、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说明
- 五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
- 六、政府采购情况
- 七、国有资产占有情况
- 八、预算绩效情况
- 九、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情况
- 十、专业名词解释

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

- 一、部门收支总表
- 二、部门收入总表
- 三、部门支出总表
- 四、部门基本支出表
- 五、部门项目支出表
- 六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- 七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- 八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
- 九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
- 十、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及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
十一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
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

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（一）部门机构设置、职能

始兴县公安局内设机构包括27个科、所、队（室），主要职能是预防、制止和侦查违法犯罪活动；防范、打击恐怖活动；维护社会治安秩序，制止危害社会治安秩序行为。

（二）人员构成情况

2016年在职民警226人，工勤人员10人，定额人员2人，退休人员54人，辅警110人，应急分队32人（其中法院2人），临时工26人，合计460人。

（三）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

坚持主动攻防，全力维护社会稳定。以“4+1专项”行动为重点，严打各类刑事犯罪活动。强化社会治理，维护社会治安秩序。加强基层基础建设，提升公安机关战斗力。推进素质强警，打造过硬公安队伍。

二、收入预算说明

2016年收入预算3411.40万元，比上年增加11.27%，增长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提高。其中：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拨款3411.40万元。

三、支出预算说明

2016年支出预算3411.40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支出3411.40万元。

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：

（一）基本支出预算3363.27万元，占预算拨款支出的98.59%。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2240.37万元；商品和服务支出803万元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19.89万元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预算48.14万元，占预算拨款支出的1.41%，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82.07万元，主要原因是压减项目支出。

四、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说明。

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803万元，比上年减少8.2万元，减幅1.01%，原因是人员数量减少。其中办公35.34万元、印刷费12.2万元、邮电费12.8万元、差旅费63万元、会议费10.10万元、福利费78.5万元、日常维修费35万元、专用材料91.8万元、一般设备购置费20万元、办公用房水费11.9万元、电费95万元、办公用房取暖费0万元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30万元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98.50万元、其他费用108.86万元。

五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。2016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566.60万元，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增加37%，增加原因是2016年公务用车购置费的增加，与去年决算数相比增加95.96%。按资金来源分，财政拨款566.60万元；按具体项目分，因公出国（境）支出0万元，与上年预算数持平；主要是没有因公出国（境）事项。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518.5万元（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320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98.5万元），与去年决算数增加42.73%，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费的增加；公务接待费48.10万元，与去年决算数相比下降4%，原因是我局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，厉行节约，压减支出。

六、政府采购情况。2016年本部门安排政府采购预算20万元，

与上年数相比持平，其中：货物类采购 20 万元，工程类采购 0 万元，服务类采购 0 万元。

七、国有资产占有情况(固定资产情况)。2016 年我局资产总额为 5963.53 万元，其中，流动资产 18.22 万元、固定资产 5362.31 万元、在建工程 583 万元；资产构成主要情况是房屋价值 2649.20 万元、车辆价值 1278.05 万元、其他固定资产 1435.06 万元。资产总额同比上年增加 1128.25 万元，增加原因系 2016 年是我局“210 工程”建设的收官年，刑事技术装备等装备的增加。

八、预算绩效情况。2016 年，主要工作目标有：完成“4+1 专项”为始兴经济发展保驾护航，依法合规并安全高效的做好支出工作，力争 100%达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。

九、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情况（如无也应注明）。收入 0 万元，支出 0 万元。

十、专业名词解释。

1. 一般公共预算：指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，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、推动经济社会发展、维护国家安全、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。

2. 部门预算：指与财政部门直接发生预算缴款、拨款关系的政府机关、社会团体和其他单位，依据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的需要编制的本部门年度收支计划，涵盖部门各项收支，实行一个部门一本预算。

3. 机关运行费：即部门（单位）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及一般

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。

4. “三公”经费包括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指市直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差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市直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、公务用车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桥过路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指市直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外宾接待）费用。